

# **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

## **基本核安全信息**

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

##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城区防北路 87 号（工行大院办公大楼）

联系方式：0770-6127123（电话）； 0770-6127127（传真）

## **二、核安全守法承诺**

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作为核电厂营运单位，负责核电厂的厂址选择、建造、调试、运行和退役管理，对核安全负全面责任。公司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核安全的重要论述，坚持理性、协调、并进的核安全观，坚决扛起确保核安全的政治责任，始终把核安全摆在最高优先级，全面落实“最严标准规划审批、最高质量工程建设、最严要求运行管理、最严措施强化监管”要求，建立符合法规、质保大纲要求的管理体系，培育卓越的核安全文化，并确保始终将核安全置于至高无上的优先地位，以保障电厂设施、人员、公众和环境的安全。公司郑重声明：

1. 严格践行核安全法规，遵循确保安全的方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责任明确、严格管理、纵深防御、独立监管、全面保障的核安全工作原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标准，严格履行许可证承诺，严格做到对弄虚作假、违规操作零容忍：积极主动接受核安全监管，构建完全信任、彻底透明的监管关系。

2. 奉行核安全至高无上理念，坚持保守决策。坚持核安全高于一切的理念，坚持党政同责，齐抓共管：在制定政策、设置机构、分配资源、制订计划、安排进度、控制成本等方面都须优先保证核安全。

3. 推进核安全文化建设，提升核安全意识。培育以“法治意识、忧患意识、自律意识、协作意识”为核心的核安全文化：倡导对核安全问题严谨质疑的态度，建立保护、鼓励全员自由报告安全相关问题的机制，及时回应并解决潜在的问题和安全隐患。

4. 构建核安全责任体系，落实安全责任。公司党组定期学习研究核安全工作，领导以身作则，充分发挥表率和示范作用：建立完整的核安全责任管理制度体系，并确保得到有效执行；开展有效的核安全独立监督、自我评估和同行评估，推动管理水平持续改进。

5. 健全全产业链保障，提升本质安全。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设施、系统和设备的固有安全水平：有效运行核电质保体系，确保全过程质量：采用经过验证的成熟技术，建立有效的纵深防御体系；基于保守决策原则，为核电站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足够人员、设施、制度和其他资源保障。

6. 建立核安全监管体系，加强核安全监督。自觉接受监督监管，认真落实监督监管要求；建立内部监督体系，实施独立的核安全监督：坚持以核安全为主的考核导向，持续提升核安全管理水

7. 建立核应急响应体系，夯实核安全最后一道屏障。坚持国家核应急方针和政策，制定核事故响应预案，健全核应急责任、监督和响应体系，严格执行应急值班待命制度，持续开展实战化演练，不断提升核应急能力和水平。

8. 有效开展经验反馈，及时吸取经验教训。建立经验反馈制度，开发并有效运行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共享；针对内外部经验、状态报告进行筛选、分析，落实纠正行动并实施验证，实现闭环管理，寻求和利用一切学习机会进行持续改进。

9. 培育学习型组织，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制定系统的学习计划，开展培训、评估和改进行动：激励提升员工综合知识和技能，积极开展技能比武大练兵，持续增强专业技术能力：积极培育学习型组织，形成坦诚交流、持续改进、自我革新、追求卓越的学习气氛。

10. 创建和谐公共关系，落实企业社会责任。通过信息公开、公众参与、科普宣传等公众沟通形式，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以开放的心态多渠道倾听各种不同意见，并妥善对待和处理利益相关者的各项诉求，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变化，以及集团公司核能产业发展的需要，及时修订完善核安全政策。

### **三、生态环境保护守法承诺**

1. 严格落实国家及地方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及政策要求，确保所有生产经营活动合法合规；

2. 建立生态环保监控指标，制定废物最小化管理措施，节约和综合利用资源、能源，减少三废产生，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最大限度地降低对环境影响；

3. 按照“充分辨识，防治结合，有效控制，持续改进”的原则，建立环境风险清单，建立并不断优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制度，确保不发生污染物非受控排放；

4. 坚持按照“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管经营必须管环保”的原则，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过程中，优先考虑采用先进工艺和环保型材料，持续优化和改善生产活动对环境的影响；

5. 建立生态环保监督检查机制，不断强化员工环保意识，通过开展环境质量监测、内部审查、外部对标等方式，持续优化环境管理体系，提升环境绩效。

#### **四、本单位核安全管理**

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坚持“理性、协调、并进”的核安全观，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责任明确、严格管理、纵深防御、独立监督、全面保障”的原则，建立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系统、严谨、完善的核安全管理体系，使电厂在所有生产经营活动中能确保核安全至高无上的优先地位，保障项目安全高质量建设和稳定运行，保护人员、公众和环境安全。

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通过一整套的管理程序体系分层次落实营运单位核安全主体责任。该体系以 GB 级《核安全监督管理大纲》为统领，GC 级程序为主体，GD 级程序为补充。《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广西核电核安全责任规定》等 GC 级程序规定公司核安全监督管理各项工作实施的具体流程、工作标准、工作方法等，指导核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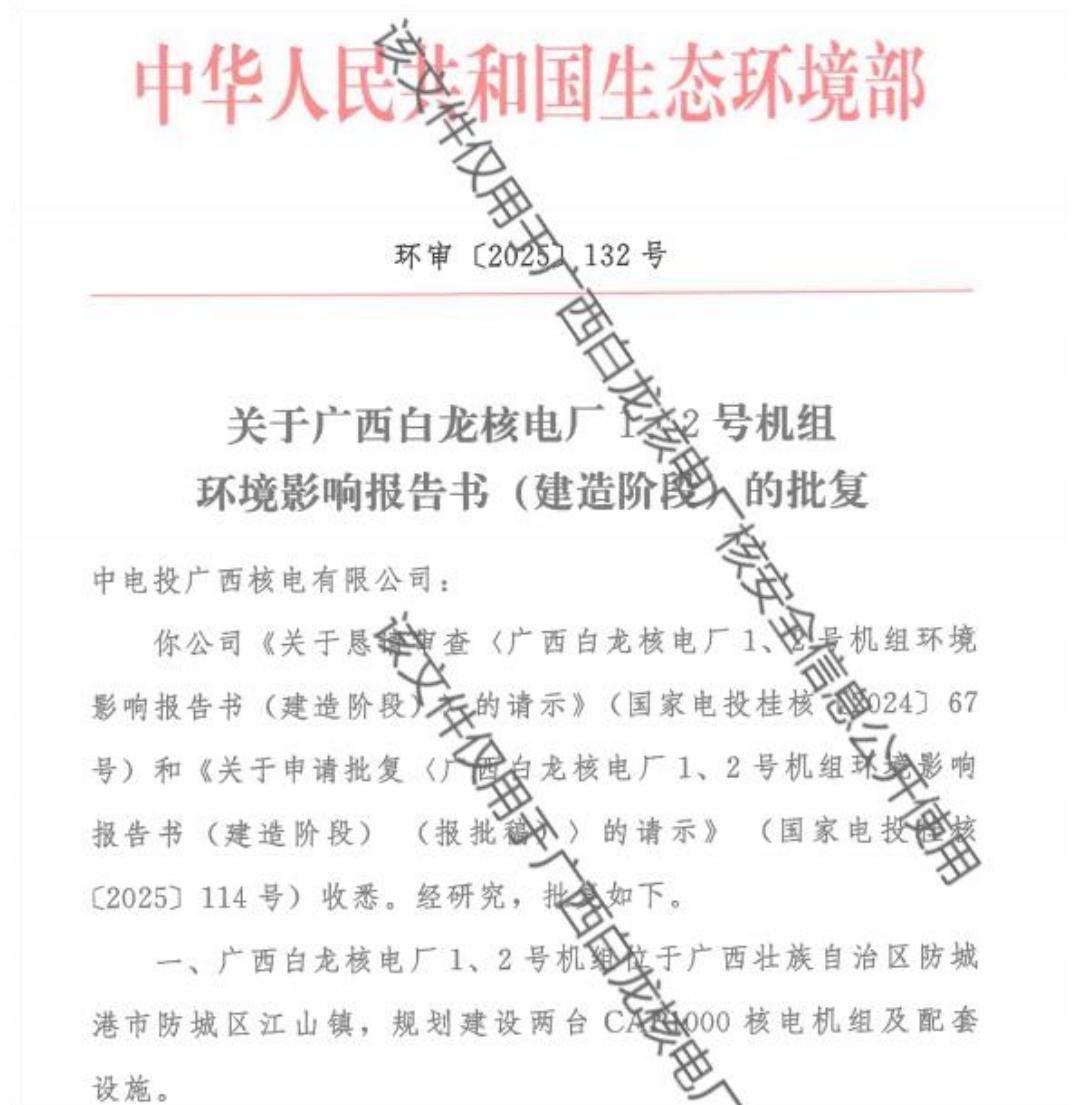
#### **五、建造许可证**

国家核安全局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正式印发《关于颁发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的通知》（国核安发〔2025〕232 号）。



## 六、环境影响报告书（建造阶段）批复

生态环境部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正式印发《关于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环境影响报告书(建造阶段)的批复》(环审〔2025〕132 号)。



中电投广西核电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恳请审查〈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环境影响报告书(建造阶段)〉的请示》(国家电投桂核〔2024〕67 号)和《关于申请批复〈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环境影响报告书(建造阶段)〉的请示》(国家电投桂核〔2025〕114 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城区江山镇，规划建设两台 CAP1000 核电机组及配套设施。

## 七、核设施安全状况

广西白龙核电厂 1、2 号机组目前处于建造阶段，相关工作严格遵守核安全法规、质量保证大纲(建造阶段)开展，核设施处于安全状态。